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公司董事长的关注公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能源”或“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5 月 28 日和 2015 年 7 月 27 日发行了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13 晋国新 MTN1”，发行额 2.5 亿元，期限 5 年）、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15 晋国新 MTN001”，发行额 3.4 亿元，期限 3 年），并委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截至目前，国新能源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13 晋国新 MTN1”和“15 晋国新 MTN001”级别均为 AA。

国新能源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公告称，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任免通知（晋国资任【2017】10 号文件精神），公司董事会聘任刘军为公司董事长。国新能源表示此次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

联合资信关注到此次国新能源董事长变更事项，联合资信将与公司保持密切沟通并动态分析董事长变更对国新能源信用基本面及其存续期内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